
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
已支付公款受款人更正資料申請單

申請日期：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
申請單位：		
退款方式：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退匯款（銀行、郵局）		
原收款人名稱及身分證字號及 金融機構資料	更正後收款人名稱及身分證字號及 金融機構資料	更正原因
戶名： 身分證字號： 金融機構資料： 銀行： 帳號：	戶名： 身分證字號： 金融機構資料： 銀行： 帳號：	1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:帳號錯誤 2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:帳號與姓名不符 3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:解款行(分行)錯誤 4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:身分證號碼不符 5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:局號、帳號檢號不符 6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:無此帳號 7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:其他
金 額	用 途	備 考
◎請於更正後，擲還出納組辦理重匯。		
切結人：		
承辦人：	單位章	